关于对《北京市朝阳区职业技能

培训超市项目补贴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的起草说明

一、起草背景及过程

为深入落实《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北京市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京政办发〔2019〕18号）、《北京市朝阳区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朝就发〔2019〕1号）精神，根据《北京市朝阳区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促就业稳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朝政发〔2020〕9号）文件要求，经过充分调研、深入研讨和多次修改，在征求基金监督、财务等相关部门意见基础上，与区财政局达成一致。

二、起草文件的主要考虑

**一是满足区域技能人才需求。**特别是在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产业、重点地区急需紧缺技能人才和新兴业态工种技能人才方面，加大培养力度，契合辖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实际用工需求。

**二是推进校企合作岗前培养。**按照“招工即招生、入校即入企”的原则，由用人单位或培训机构按照自主选择、订单培养、项目管理，努力实现招工与招生紧密对接，岗位与培训有效贯通。

**三是提升就业实效。**将培训后就业率作为主要指标，并将组织就业困难人员开展的定岗、定向、订单培训纳入补贴范围，切实提高职业技能培训的精准性和时效性。

三、主要内容说明

全文共分六章，分别是总则、组织实施、经费申请、经费审批、监督管理和附则，主要内容如下：

　　**（一）补贴对象。**辖区用人单位和培训机构。

　　**（二）补贴条件。**被认定为培训超市项目的申报单位且培训后就业率达到60%及以上的，可以申请培训补贴。

**（三）补贴标准。**按照每人1500元的标准予以补贴。培训后就业率达到80%及以上的，按照实际培训人数给予全额培训补贴；就业率达到60%及以上、低于80%的，按照实际培训人数给予60％培训补贴；就业率低于60%的不予补贴。

**（四）补贴程序。**单位申报→公服中心受理、初审、复审→职建科审核、复核→对外公示→区财政局复核**→**下达批复→拨付资金。

**（五）资金监管。**项目补贴实行网上和纸介同时申报，对享受补贴人员资格进行系统比对，并加强过程监管和质量督导，确保补贴资金安全。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